

扬子石化公司2023-2025年度工程建设项目消防设施检测 (框架协议)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扬子石化公司2023-2025年度工程建设项目消防设施检测(框架协议)招标方案已由中国石化扬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批准,招标人为中国石化扬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中国石化集团招标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扬子石化公司2023-2025年度工程建设项目消防设施检测(框架协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建设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江北新区扬子石化厂区。
- 2.2框架协议有效期:2年(自框架合同生效当日起计)。
- 2.3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 2.4框架协议有效期内标段合同估算总金额:200万元(含税)。
- 2.5标段招标范围:炼油化工二类和三类项目及其配套工程项目消防设施检测和查验,单项合同金额<200万元。
- 2.6本标段确定2名中标人。第一中标人承包份额约60%,第二中标人承包份额约40%。
- 2.7本次招标不包含的内容:
 - (1)炼油化工重点项目及一类项目;
 - (2)炼油化工二类和三类项目及其配套工程项目消防设施检测和查验单项合同金额≥200万元项目。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 3.1投标人应具备以下基本资格条件:
 -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
 - (2)持有质量管理、环境管理、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3)2018年以来有石油化工工程消防设施检测或查验项目业绩;
 - (4)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足够资产及能力并有效地履行合同。
- 3.2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3.3本次招标投标人主要人员资格要求为:

(1)项目经理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注册证书(注册于投标人单位),2018年以来有石油化工工程消防设施检测或查验项目的项目经理执业业绩。

(2)技术负责人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注册证书(注册于投标人单位),或工程序列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证书,2018年以来有石油化工工程消防设施检测或查验项目的技术负责人执业业绩。

3.4投标人应慎重考虑并决策是否参与本招标项目的投标。若获取了招标文件后决定不参与投标,请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5天前书面通知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4. 注册、申领电子印章与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获取

- 4.1本招标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标投标的方式,通过中国石化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网(以下简称交易平台)在线完成发标、投标、评标等工作。
- 4.2投标人须登录交易平台进行注册、申领企业CA数字证书的电子印章(以下简称CA章)、获取招标文件等。
- 4.3获取招标文件、图纸等相关资料时间:
 - (1)获取开始时间:2023年10月31日09时00分。
 - (2)获取截止时间:2023年11月6日17时00分。

(3) 投标人应在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按照交易平台提示支付标书款。

4. 4本工程无图纸等其它资料提供。

5. 投标文件编制及递交

5. 1编制方式：投标文件须采用投标人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编制。

5. 2递交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均可递交。

5. 3投标截止时间：2023年11月20日09时00分。

5. 4递交方式：登录交易平台上传（投标人应保存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回执，递交时间即为上传成功回执时间）。

6. 开标

6. 1开标时间：2023年11月20日09时00分。

6. 2本项目远程在线开标

7. 其他

7. 1本次招标对投标人不作经济补偿。

7. 2请投标人注意：在开标前自己的身份应对其他投标人保密。

8. 招标人

名称：中国石化扬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江北新区新华路777号；

邮编：210048；

联系人：陈蹇；

电话：025-57781385；

电子邮箱：chenjian04.yzsh@sinopec.com。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中国石化集团招标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375号金融城9号楼8楼；

邮编：210048；

联系人：马工；

电话：025-66010809；

电子邮箱：mat302@sinopec.com。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同时在中国石化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网（<https://ebidding.sinopec.com>）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10. 公告发布期限

本公告发布期限：从本公告规定的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起，到获取截止时间止。

11. 异议受理

招标人异议受理部门名称	扬子石化招标投标管理委员办公室		
联系人姓名及办公电话	秦甲025-57785005	电子邮箱	qinji.yzsh@sinopec.com

说明：潜在投标人对本公告内容或招标文件其他内容有异议的，请将相关异议材料（加盖单位章）的扫描件通过邮件方式递交招标人异议受理部门

招标代理机构：中国石化集团招标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电子招投标专用章

77DD3B2542CDA1061433052C643832FE

2023年10月31日

